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在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投票權或批准。

本聯合公告不會在構成違反有關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於或向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深圳市研祥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VOC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VO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8)

聯合公告

- (1) 要約人通過吸收合併私有化本公司的建議
- (2) 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及
- (4)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澄清公告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茲提述深圳市研祥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約人**」)及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聯合刊發的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要約人通過吸收合併有條件私有化本公司的建議。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載於綜合文件第128頁中陳先生、耿穩強先生、徐海紅女士及李茜女士各自的服務合約酬金提供下列原應在綜合文件內披露的補充資料，標記如下：

本公司與陳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據此，陳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四年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止，並有權自本公司收取酬金每年人民幣600,000元，可按年上升不超過酬金百分之二十，另可收取由董事會決定的酌情年度獎金，獎金金額不超過本公司除稅後經審核綜合淨溢利(已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及非經常性項目)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與耿穩強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據此，耿穩強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止，並有權自本公司收取酬金每年人民幣240,000元，可按年上升不超過酬金百分之十，另可收取由董事會決定的酌情年度獎金，獎金金額不超過本公司除稅後經審核綜合淨溢利(已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及非經常性項目)的百分之十。

根據本公司分別與徐海紅女士及李茜女士訂立的服務合約，徐海紅女士及李茜女士均無權享有酬金的任何增加及酌情獎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綜合文件內全部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警告：

生效條件必須於合併協議生效前達成。因此，合併協議生效僅為一種可能性。此外，股東及本公司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應知悉，合併須待聯合公告所載實施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要約人或本公司概不保證能達成任何或全部條件，因此合併協議可能生效亦可能不會生效，或倘生效，亦不一定會實施或完成。因此，股東及本公司證券的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的人士，應徵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唯一董事命
深圳市研祥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陳志列
唯一董事

承董事會命
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陳志列
董事長

中國深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七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陳志列先生。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研祥高科技董事會由陳志列先生、王蓉女士及陳希女士組成。研祥高科技的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陳志列先生及耿穩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燕南女士、李茜女士及徐海紅女士組成。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要約人、研祥高科技及與上述任何人士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但不包括陳先生)有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和研祥高科技的董事以其各自身為要約人或研祥高科技董事之身份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